

信音电子(中国)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信音电子(中国)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5年9月1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间要求，会议通知通过邮件方式于2025年9月9日送达各位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8人，实到8人(含委托授权出席)，其中：董事杨政纲、彭国铭、杨艳波、张晓朋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出席会议，董事甘信男、甘逸群因公务原因无法出席，分别书面委托董事杨政纲和董事长林茂贤代为表决。会议由董事长林茂贤先生主持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表决所形成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公司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，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正常实施、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5,000万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(含超募资金)进行现金管理，包括但不限于定期存款、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的保本型理财产品，增加公司资金收益，保障公司股东利益。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，在前述期限内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。

保荐机构对此出具了核查意见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披露的《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8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信音电子（中国）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。

信音电子（中国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9月11日